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17-27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严圣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郭峰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8,776,904.99	162,867,106.82	46.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788,430.12	36,153,664.75	-3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282,927.47	35,710,492.30	-40.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485.84	-3,942,408.67	99.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	1.93%	-0.8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128,275,093.14	5,998,494,257.39	2.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85,207,861.01	2,062,461,721.40	1.1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64,666.04	各全资项目子公司当地政府的补助和递延收益摊销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4,178.99	收到保险公司赔款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3,342.38	
合计	1,505,502.6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9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通乾创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32.29%	399,889,313	263,709,378	质押	399,879,935
严圣军	境内自然人	7.58%	93,901,228	87,901,228	质押	93,900,000
南通坤德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6.08%	75,345,534	75,345,534	质押	75,340,000
民生加银基金-民生银行-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3.61%	44,709,630	0		
建信基金-民生银行-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3.36%	41,582,594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1%	28,663,754	0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18%	14,561,257	0		
上海裕复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	13,610,000	0		
吴强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6,510,468	0		
申万菱信资产-工商银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51%	6,344,08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南通乾创投资有限公司	136,179,935	人民币普通股	136,179,935			
民生加银基金-民生银行-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4,709,630	人民币普通股	44,709,630			
建信基金-民生银行-民生加银	41,582,594	人民币普通股	41,582,594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663,754	人民币普通股	28,663,754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14,561,257	人民币普通股	14,561,257
上海裕复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6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10,000
吴强	6,510,468	人民币普通股	6,510,468
申万菱信资产－工商银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344,080	人民币普通股	6,344,080
严圣军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吴佳健	5,119,852	人民币普通股	5,119,85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除严圣军、南通乾创投资有限公司、南通坤德投资有限公司和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系一致行动人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	上年余额或同期	增减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13,453,575.39	259,257,711.79	-56.24%	主要是在建项目增加的投资支出导致余额减少。
应收票据	7,740,000.00	350,000.00	2111.43%	收到银行承兑汇票
其他应收款	37,372,839.84	16,110,627.24	131.98%	主要是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22,837,535.22	14,691,309.66	55.45%	主要是短期融资券及部分借款尚未到付息期导致应付利息增加
营业收入	238,776,904.99	162,867,106.82	46.61%	主要是环保工程销售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138,725,250.57	72,534,072.09	91.26%	环保工程销售收入增加导致相应的营业成本增加
管理费用	40,550,122.23	30,232,304.89	34.13%	在建项目转运营及人员大幅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6,952,357.09	25,152,016.87	46.92%	银行贷款增加导致的利息增加
营业外收入	21,059,011.89	13,676,710.97	53.98%	增值税退税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85.84	-3,942,408.67	99.1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356,845.91	-116,312,538.25	-73.98%	在建项目投资支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74,965.67	19,936,729.84	148.66%	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 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述议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以及股东大会

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自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有效期至 2017 年 4 月 14 日止。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于 2016 年 11 月 2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截至 2017 年 4 月 14 日，公司尚未取得正式核准文件。为不影响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继续推进，经 2017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 2017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决议有效期延长至 2018 年 4 月 14 日，除此之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包括本次发行的数量、定价方式、发行对象、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等其他内容均不变。

（二）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合同签署

2017 年 2 月 14 日，公司与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在长春市双阳区签订了《长春市双阳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特许经营项目合作协议》。该协议的签署将对公司未来固废业务规模拓展及区域业务拓展带来积极影响。

（三）对外股权投资

1、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3 日注册成立了南通天楹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1500 万元，公司主要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再生资源信息咨询；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环保设备的研发、销售、安装和维修；会议会展服务；物业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销售文化用品、日用品、工艺品。

2、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2 日注册成立了南通天蓝环保能源成套设备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公司主要从事城市生活垃圾服务；环保设备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环保建设工程专业施工；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工程测量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服务；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房屋建设工程施工；电力建设工程施工；机电安装建设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建设工程施工。

3、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注册成立了上海天楹实业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主要从事物业管理，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保洁服务，从事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商务咨询。

4、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注册成立了上海天楹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公司主要从事城市生活垃圾服务，保洁服务，从事废旧物资处理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园林绿化，自有设备租赁，保洁用品、机械设备的销售，道路货物运输（除危险化学品），物业管理，各类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河湖整治建设工程专业施工。

（四）其他事项

1、经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全资项目子公司南通天德建筑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 日变更名称为南通天楹建筑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购买上海漕河泾康桥商务绿洲二期-1【3】号楼的议案》，公司与上海漕河泾康桥科技绿洲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签署《项目合作协议》，以上海漕河泾康桥商务绿洲二期-1【3】的评估价值 16011 万元人民币为依据，公司以总价款不超过 16500 万元人民币（含交易税费）购买康桥商务绿洲 3 号楼。

3、2016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于 2017 年 1 月 21 日（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到期，公司已在到期日兑付了该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 31950 万元，该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详见公司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刊登的公告。

4、2017 年 2 月 27 日，公司完成 2017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短期融资券简称：17 天楹 CP001，代码：041759003，发行总额：3 亿元，期限：365 日，起息日：2017 年 2 月 27 日，兑付日：2018 年 2 月 27 日，发行利率：6.3%），主承销商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此次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刊登的公告。

（五）期后事项：

1、2017 年 4 月 7 日，经海安县行政审批局核准，公司全资项目子公司南通天蓝环保能源成套设备有限公司更名为江苏天楹环保能源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2、2017 年 4 月 20 日，公司与固原市人民政府签署了《固原市循环经济产业园及环卫一体化项目的合作协议》，将进一步推进固原市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污泥处置、垃圾分类收运环卫一体化等固体废弃物的综合治理工作，在保护、改善城市生态环境的基础上，实现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3、2017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长

春双阳区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由全资子公司江苏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设立“长春双阳区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作为运营实施长春市双阳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的全资项目子公司。

4、2017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签署合资协议并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固原市九龙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合资协议》，并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作为宁夏固原市固体废弃物处理的项目公司。合资公司名称为“宁夏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中国天楹以自有资金出资 28500 万元人民币，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95%。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 年 01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购买上海漕河泾康桥商务绿洲二期-1【3】号楼的公告	2017 年 01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
2016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到期兑付的公告	2017 年 01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签署长春市双阳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特许经营项目合作协议的公告	2017 年 02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2017 年 03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 年 03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和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2017 年 03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签署固原市循环经济产业园及环卫一体化项目合作协议的公告	2017 年 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 年 4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长春双阳区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的公告	2017 年 4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2017 年 4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1 月 16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定增进度，未提供资料
2017 年 01 月 17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股价事宜，未提供资料
2017 年 01 月 19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定增进度，未提供资料
2017 年 01 月 20 日	电话沟通	机构	询问公司定增进度，未提供资料
2017 年 01 月 23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运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7 年 02 月 05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定增进度，未提供资料
2017 年 02 月 09 日	电话沟通	机构	询问公司定增进度，未提供资料
2017 年 02 月 13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定增进度，未提供资料
2017 年 02 月 28 日	电话沟通	机构	询问公司运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7 年 03 月 02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定增进度，未提供资料
2017 年 03 月 14 日	电话沟通	机构	询问公司定增进度，未提供资料
2017 年 03 月 20 日	电话沟通	机构	询问海外并购事宜，未提供资料
2017 年 03 月 28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定增进度，未提供资料
2017 年 03 月 29 日	电话沟通	机构	询问公司定增进度，未提供资料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